

永和九

至少

觴曲

日也天朗

足以極視聽

室之內或田寄所託放浪形骸之外雖翹舍萬

遇輒得

快然自足不知老之將至及其

慨係之矣而欣俛仰之間以為陳迹猶不

終期於盡古人之云死生亦大矣豈不痛哉無情

未嘗不泣文著卓不長俞之於懷固知一死

书法是什么

许治津 著

天马出版有限公司

书法是什么

许治津 著

翻
印
必
究



版
权
所
有

书 法 是 什 么

著者：许治津

出版发行：天马出版有限公司（香港上水新成路 123 号 3 楼）

电 话：26706633

传 真：26701382

印 刷 者：天马出版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28 日

幅面尺寸：210mm×145mm

印 张：5.1

字 数：112 千字

印 数：1-1000 册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港币 28 元 人民币 28 元

ISBN 962-450-052-5/D.50437

寻天外有天之道

探知中不知之秘

认知无限

永无止境

树立人类科学总体认知观

书之要，写其意，用其法，具其形，塑其美。

书之理，性情之所使，肇于自然；法之所用，造化于自然；象之所现，辩证于自然。

书法美学又添新芭

姜文戈

(一)

从哲学角度谈书道的文章至今仍是凤毛麟角，成书更为少见，但毕竟又多了一部，而且谈得比较透彻，这就是书道新论《书法是什么》。

本书的主题“书法是什么”，抓住了书法最根本的问题。书坛上出现的任何问题，无不与此存在因果关系。研究这个根本问题，对于学习书法，具有方向性的指导意义。

书道何以有新旧之分？自辩证唯物论出现以后，人们对真理的认识开始清晰起来，不但很多事物因此有新旧之分，而且有真谬之分。作者的探索，不但在于理论上的建树，更在于力图给学书人以“照明”和澄清，具有指点迷津的作用。

本书论述的角度，侧重于宏观，侧重于悟道明理，防止“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的困惑和弊端，使学书者高屋建瓴，事半功倍。

此书在唯物史观指导下，从人的本性与自然界的属性出发，在人与自然的关系上观照书法，运用哲学、心理学、美学、政治经济学以及尝试运用数学、物理学等现代科学理论对书法的“玄奥”区域进行理论探索，从形式和内容上揭示书法的艺术本质，能使读者增加对书法理论传统精神和时代性认识的深度和新鲜感。

这是一部探秘的书，走进去再走出来，会领略到书道的无限风光，最后感到风景这边独好。

重点突出，观点清晰、深入浅出、简明扼要是本书的特点，例如把形式美的本质归结为平衡与空灵，把内容美的本质归结为自然界普遍存在的对立统一规律，把美感归结为价值观驾驭下对自然界存在的“本真”的感受等见解，都会使读者向书法评价标准的真理靠近一步。作者对抒情达意的书法内涵的分析，更有独到之处，即分成共识与个志、共情与个趣，又将抒情与再现的表现用“法”连接起来，进一步揭示书法的内涵，是对书法的基本理论具有创见的发展。

作者认为，平衡是形式美的本质，空灵是立体感和生动感。平衡和空灵是艺术美的两个基本要点。就象毛泽东用直白的语言把对立统一规律概括为一分为二一样，作者把书法艺术的要点从古人的论述中提取空灵和安稳加以概括是他探索的结论，更加简约明确。

本书又深入提出对妙、神、美揭秘的必要性，并初

步作了尝试性的揭示，对读者学研书法自会产生启示性的作用。

对书法在其发展史上的不断规范与不断突破，以及审美对立范畴此消彼长的发展规律的认识，对电脑时代书法存在与发展的依据，对书法今后发展走向的认识，对书法家深入生活提高创作质量重要意义的认识，均体现出科学发展的态度。

《书法三字经》一章概括总结了全书的观点，提纲挈领，简明扼要。读者可一目了然地掌握这部书的内容。

后记《书仙梦》别有情趣，且与前言遥相呼应，紧扣主题，耐人寻味，发人深省。

(二)

这部著作的出版，对于提高书法艺术水平，提高书法界学术修养及文化素质，推进书法艺术普及，抓人才培养和推出当代名家，开展对外交流，拓宽宣传渠道将起到推动和促进作用。概言之，对贯彻落实《中国书法发展纲要》大有好处。

(三)

艺术哲学，或者再确切点说，美的艺术哲学，是研究人对现实的审美科学。作者40多年的哲学功底，在他研习书法的过程中，广泛深入地进行思考和求证，写出

了这部呕心沥血之作。

书法的艺术哲学，简称书法美学。美学的基本问题有美的本质，审美意识和审美对象的关系等，它是哲学基本问题在美学中的反映。因此，美学以哲学的认识论为依据，以哲学的方法为指导。由于审美的主体是人，所以美学还离不开从人的心理和生理活动为出发点，据以探讨美的形成的特殊规律。由于审美的对象客体是自然界，所以美学又必然以自然界的本来面貌为客观基础，据以形成美的一般规律。美与善有内在的联系，因此美学还与伦理关系密切。中国先秦和古希腊，已有探讨美学的言论和著作。在近代，西方美学兴起，唯心主义美学和形而上学美学一直在激烈斗争着，但都没有正确揭示出美学的本质。直到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出现以后美学才成为科学。马克思创立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人类在认识领域包括美学领域的科学结晶，并不断开拓人们对美的世界的认识。

(四)

书道历来有两种：一种是爱国的为政治服务的，如毛泽东所主张的；一种是为艺术人生的，如当今大多数人所实践的。两种倾向的书道因人因时因事而此消彼长，经常互为里表。这一点书中没有笔墨涉及，似乎是美中不足，但也不必求全责备，因为作者讲得明白，本书不

是从理论到理论，而是从实践到理论，是他在实践中发现和发展的书道真谛，他要解决“书法是什么”的本质问题，而不是纸上谈兵去议论逸品、神品、妙品的问题。正因如此，书中谈到这些问题时，着眼点注重于“怎样达到”而不是“已经达到”。

该书的见解独到新颖。如一方面紧随时代也强调突出了书法内涵中“意象”的观点，认为书法是人的主观即“意”和客观自然即“象”相结合的产物。是对古人“书当肇于自然”（书法是人化的自然）的哲学认定，对古人关于“意，先天，书之本也；象，后天，书之用也”（清刘熙载）作了唯物论的修正，另一方面，又将书法是“文字和线条相结合的艺术”这一看似正确的观点纠正为“语言和线条相结合的文化艺术”。这有着极强的针对性，颇具说服力地提出了书法的文化性与艺术性的共生本性（不可分割性），把书法家和写字匠区别开来，为之提供了理论根据。原来“文字”是死的，“语言”是活的。活的语言和线条相结合更能说明书法是在动态中成为艺术的，文化内涵的加入会使书法艺术提升到更高层次。而单凭文字和线条构成的形式艺术，是缺失灵魂的“残废”艺术，它不可能沿着书法传统健康发展，却会导致书法艺术在前进中偏离正确轨道。本书提出的书法存在文化和艺术两个层面的观点，既还原了书法的本来面目，又有利于避免书法发展的偏轨。是书法美学的一大发展。

把写好书法和评判好坏的真谛告诉了大家。具有点石成金的指导意义。

作者用数学方法证明了“黄金分割”的美学意义，在于说明形式美的客观本质所在，指明美是客观的，也是主观的，既随欣赏者的世界观不同而不同，也随欣赏者社会阅历的变化而变化。作者的辩证唯物的美学观点表现得十分透彻。

本书的立论，处处往根上说，逻辑严密，容不得别人“泼水插针”。我几次想从书中寻找可乘之机进行商榷批判，竟可怜无补费精神。然随处可见的妙论，竟令我不时拍案叫绝。

该书谈的是书道，实际超出了书道，不但适用于书法，也适用于所有文化艺术，甚至所有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东西（行动和做），正如作者在扉页中标识的那样：“树立人类科学整体认知观”。但“这里只是一家之言”，作者欢迎百家争鸣。我能提的一点建议是，把“本真”和“空灵”这样的词汇换成通俗一点的更好。

这是一本充满了智慧和真知的好书，不怕手低，只怕眼低，这本书让您开卷有益。

（作者系中国科技研究交流中心研究员，国家一级艺术评论家）

前 言

学练书法，每位书友都有得趣悦心的感受和体验。而与此同时，也常常遇到一些困惑，比如经常遇到的是对刊、展作品评价标准存在的差异问题。试想，学习书法，如果分不清作品优劣的标准，岂不等于“盲人骑瞎马”？还有书坛出现的各种矛盾和倾向问题：一些人在大声疾呼加强“字外功”的修养，而专业队伍却严重地存在技高文低的现象；一些人公然声称或承认书法的书写实用性功能已经丧失，把书法看成单纯形式艺术，片面强调“视觉冲击力”，引得大批“书家”倾力大搞“夸张变形”；文艺界倡导文艺坚持“双为”方针，要贴近现实生活，而书法界却大面积充斥着与现代化建设热火朝天的现实生活脱

节的唐诗宋词 (当然不是所有的古诗词都与现实生活脱节); 严肃的书坛, 浮躁气氛密布, 书法家的称号在大好形势下遭遇严重贬值, 等等等等。要想弄清书法作品的评价标准问题, 必须首先搞清“书法是什么”这一根本问题。书法领域涉及的一切问题, 争论的各种问题, 存在的各种书法现象, 在认识上, 同“书法是什么”这个根本问题, 无不存在着一定的因果关系。可见, 探索并努力搞清“书法是什么”, 是书法实践健康发展的迫切需要, 是书法界贯彻科学发展观的现实需要。

“书法是什么”, 乍看似很简单, 细琢磨却又那么复杂而深奥。“书法是什么”是书法的基本理论问题, 古人对此多有论述, 但囿于历史限制, 总体上看, 还处于支言片语的感性认识水平上, 书法理论远远落后于书法实践。现代科学的发展为我们运用哲学、美学、心理学、社会学、

生理学、文字学、史学、文学等社会科学和相关的自然科学理论来阐释古人的论述，特别是马克思主义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为我们深刻揭示书法的本质提供了强大的理论武器，为我们现代人认识“书法是什么”，指明了探秘的方向，增强了揭示书法玄奥的信心。

由于书法是一门古老的民族文化艺术，因而自己便自然地、不自觉地从中华民族古老传统文化艺术的角度，站在中国古典哲学和古典传统美学的平台上，用传统的视角来观照书法，同时注重运用现代的理论和方法加以说明，以加深对古典艺术的认识和理解。

本书的主题和思路，是运用唯物史观，逆流溯源，寻根问祖，笃信书法领域出现的一切问题都是由“书法是什么”这个根本问题派生出来的，欲求派生问题的答案，还得从“书法是什么”这个问题中寻找，这个思路和方法，叫知

本悉末。

学法练法与悟道明理是学书法的两个轮子，二者缺一不可，凡单打一者，均难进书法殿堂。学法练法，每一个学书人都能做到，比如临帖（碑）作业；而悟道明理，则往往易被忽略。缺了这一课，很容易在专心学练中，学法泥法，滑入“俗”套，在感性中兜圈子，而欠缺理性。而要做到悟道明理，就得学习书法理论。

理论问题涉及定义、概念、逻辑、判断、推理等诸多方面，强调理论的全面性、逻辑性、严密性，这是理论家的任务。我们在这里只是交流心得、体会，以期加深书法学习中对这些基本问题的认知、理解，力求学书不离“道”，探索书道规律，为书法创作找准方向和依据。然而，交流心得体会又不能不碰理论问题，不能不讨论理论问题，不能脱离概念范畴。在碰到理论问题时回避不了概念、推理、判断。可是我们无力也无

意追求理论概念的严密性，不为构筑“定义”耗费心机，但不能没有说理性，不能为此不敢对概念进行剖析、说明，以期加深对概念的理解。加深书法理论概念的认知、理解，对学习书法理论具有基础性的重要意义。为此，对理论概念问题，我们理解认知切入点不是从定义出发，而是从实践出发，借用已有的体验、感悟基础，沿着书法史流脉到源头上找根据，在人对书法活动的初始目的上找根源，从人类社会的发展规律找因果。仅从必要条件的角度力求抓住最主要的关键内容说理，向书理的本质靠近，从而加深对书法基本问题的理解。这种方法对概念定义的论述，不算“论证”，只是“说明”，虽不能做到全面，却可以抓住重点，虽不能做到严密，却可以做到“近似”。我们追求的正是抓住重点，部分理解，因为如果把重点抓住，这种部分理解就可能近似地接近全面理解了，或者叫基本理解了，这就是

说明性论理的有用性价值所在。对于理论问题的探讨，我们采用的就是这种方法。

书法在本质上是涵盖宽泛的综合艺术，为了弄清书法的真谛，我们从各种不同的角度选取切入点，以期从不同的侧面进行剖析，以便使我们的认识逐渐靠近书法的真正内核。这样以来，就免不了出现一些小小的重复。这种重复是不可避免的，也是必要的。

书法是中华民族历史文化艺术瑰宝，学起来越发会感到其博大精深，欲认知、理解书法的内涵、本质，需要从文化层面、艺术层面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学习、分析，立足于以人为本（人性）、天人合一（人与自然的关系），从源头、流脉上挖掘其内涵本质。在学书中，不断加深“书法是什么”的认知。要清醒，这对学书人是一个终生的课题。

许治津